

◆ 換房作業公告 ◆

1. **換房作業時間**：每個月 25 日至當月月底，作業時間為上午 9 點至下午 4 點止，實際作業時間，以舍區每月公告為準。（每學期僅限換房一次；七、八月為配合住宿抽籤作業暫停換房）
2. **換房登記時間**：每個月 20 日早上 9 點開始受理【換房候補抽籤登記】，並於 25 日早上 9 點公開抽籤，依照抽籤序號排定換房候補順序，有換房需求，但未參加抽籤登記同學，25 日 9 點後依照登記次序排在抽籤同學名單之後。
3. **登記及抽籤地點**：長興舍區 A 棟櫃檯，水源舍區 B 棟櫃檯。登記時請詳細填寫姓名、現在房號、學號、手機、想換房型。
4. **換房方式**：一、**互換**：按全部登記同學需求互相配對房型；二、**空房換房**：換房期間的空房按照抽籤順序安排(不是換房期間的空房優先安排給候補同學，不做保留)。
5. **換房登記時效**：每人每月限登記抽籤一次，經發現有重複登記抽籤者，將逕行取消抽籤資格。當月登記資料不做累計，當月登記但未完成換房同學，需於下個月重新登記抽籤。
6. **換房程序**：互換或被通知可換到空房同學，請依照下列程序辦理：
 - I. 請先至櫃檯填寫換房申請單並送交輔導員簽章。
 - II. 至原住宿櫃檯，借用櫃檯留存之住宿契約/生活公約等相關文件。
 - III. 攜帶換房申請單、「學生證」正本及個人保留之住宿契約，及上述第二點借出之住宿文件，至櫃檯找房務人員辦理換房手續，辦理換房作業約需 30 分鐘。
7. **租金繳交**：辦理換房手續前，須繳清當月之租金始得辦理換房，若換房日前繳款，請列印明細，以茲證明。
8. **同學互換**：為配合新學期新生訂房作業，如欲跟即將退宿之交換生互換房間，最後受理換房日期，上學期為 11 月 30 日；下學期為 4 月 30 日。
9. **房間整潔**：同學互換房間，換房前請各自將原房間整理乾淨，並於櫃台填寫【財產使用保管卡】及【換房檢查確認表】，點交新房內物品及清潔度，並互換房間全部鑰匙及門禁磁扣；換房後原住宿房床位為空床者，原住宿同學須將原房間清潔乾淨，經櫃檯人員檢查合格，並繳還原房間鑰匙後，始完成換房手續。
10. **租金計算**：每月底換房後，新房間租金及押金自次月 1 日起算，若在完成換房後當月退宿者，仍以原房型返還租金餘額及押金；申請換房至租金較高之房型時，應補足押金之差額；申請換房至租金較低之房型時，原房型溢繳之押金及租金抵繳換房後租金。